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捷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捷富投资”）持有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11,371,94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186,012,645 股的 6.1135%；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捷朗”）持有本公司 8,580,39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6128%；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维思”）持有本公司 882,13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4742%。捷富投资、杭州捷朗和杭州维思三者为一致行动人，以下合称“维思资本”。持有公司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维思资本计划于 2019 年 3 月 6 日至 2019 年 9 月 2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160,75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0000%，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 其他说明：维思资本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因其操盘人员误操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 53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70%，成交价格区间为 27-2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4,738,271 元，上述减持时间距离减持计划披露日不满 15 个交易日，违反了证监会及交易所关于“大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等规定，同时违反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承诺，维思资本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承诺自《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及致歉的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并提前终止此次减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股东违规及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州捷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681,943	6.2802%	IPO前取得：7,763,879股 其他方式取得：3,918,064股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8,784,199	4.7224%	IPO前取得：5,845,681股 其他方式取得：2,938,518股
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902,131	0.4850%	IPO前取得：608,259股 其他方式取得：293,872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2018年6月1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苏州捷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681,943	6.2802%	捷富投资、维思捷朗、杭州维思均受同一主体控制。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84,199	4.7224%	捷富投资、维思捷朗、杭州维思均受同一主体控制。
	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131	0.4850%	捷富投资、维思捷朗、杭州维思均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21,368,273	11.4876%	—
--	----	------------	----------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本次减持是操作人员误操作，距离减持计划披露日（2019年2月12日）不满15个交易日，同时违反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承诺。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未达到减持时间区间。

(四)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因为操作失误导致违反相关规定及承诺，维思资本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维思资本对本次违规及违反承诺卖出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向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致以诚挚的歉意，同时承诺自《关于股东违规及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公司将再次提醒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减持规定，加强证券账户的管理，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2/18